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

高雄醫學大學１０９學年度
研究所外國學生入學招生簡章
2020 年秋季班及 2021 年春季班

高雄醫學大學
807 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 100 號
招生專線：+886-7-312-1101 分機 2109
傳真號碼：+886-7-321-4135
電子信箱：enr@kmu.edu.tw
本校網址： https://www.kmu.edu.tw
報名網址：https://admission.kmu.edu.tw

目錄

2020 年秋季班 & 2021 年春季班申請入學時程表 2
招生系所及招生季別 3
招生名額 4
壹、 申請資格 5
貳、 申請程序 6
參、 申請繳交文件 7
肆、 申請費用 8
伍、 獎學金 8
陸、 學雜費 9
柒、 注意事項及入學須知 10
捌、 各系所招生各項相關規定 11
附件一：高雄醫學大學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檢核表及具結書 39
附件二：申請入學文件檢查表 41
附件三：英語能力自評表 42
附件四：指導教授同意書 44

諮詢服務一覽表

諮詢單位	服務項目	聯絡方式
教務處招生組	● 報名、放榜等相關招生問題	E-mail: enr@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09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 註冊 ● 保留入學資格 ● 課務	E-mail: academic@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06/2107/2108
國際事務處	● KMU 獎學金 ● 宿舍相關資訊 ● 全民健康保險	E-mail: ciae@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383

2020 年秋季班申請入學時程表

碩士班及博士班

(臺灣時間)

項目	日期
開放申請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0 年 1 月 30 日前完成所有申請程序之申請生，可享提前審查、提前得知申請結果*	
2020 年 1 月 30 日前完成申請者，於 **2020 年 3 月 9 日**可獲申請結果	
申請截止	2020 年 4 月 1 日
筆試或面試 (依各招生系所規定)	2020 年 2 月 4 日~2020 年 2 月 18 日； 2020 年 4 月 8 日~2020 年 4 月 24 日
申請結果	2020 年 5 月 20 日
註冊入學	2020 年 9 月

*不開放提前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之系所：熱帶醫學碩士學位學程、公共衛生學系、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醫藥暨應用化學系、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2020 年春季班申請入學時程表

碩士班及博士班

(臺灣時間)

項目	日期
申請期間	2020 年 7 月 13 日 ~2020 年 10 月 16 日
筆試或面試 (依各招生系所規定)	2020 年 10 月 20 日 ~2020 年 11 月 6 日
申請結果	2020 年 11 月 20 日
註冊入學	2021 年 2 月

※申請結果請至報名網址查詢(https://admission.kmu.edu.tw)，或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查閱(https://enr.kmu.edu.tw) ，本校亦將以 E-mail 各別通知錄取生。

招生系所及招生季別

碩士班		
系/所名稱	招生季別	
	2020 年秋季	2021 年春季
醫學院		
醫學研究所	✓	
熱帶醫學碩士學位學程	✓	
運動醫學系	✓	✓
口腔醫學院		
牙醫學系	✓	
口腔衛生學系	✓	
藥學院		
藥學系	✓	✓
香粧品學系	✓	
天然藥物研究所	✓	✓
健康科學院		
公共衛生學系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	✓
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	✓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	✓
生命科學院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	✓
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	
生物科技學系	✓	

博士班		
系/所名稱	招生季別	
	2020 年秋季	2021 年春季
醫學院		
醫學研究所	✓	
環境職業博士學位學程	✓	✓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	✓
口腔醫學院		
牙醫系	✓	
藥學院		
藥學系	✓	✓
天然藥物研究所	✓	✓
健康科學院		
公共衛生學系	✓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	✓
護理學院		
護理系	✓	
生命科學院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	✓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醫化學組)	✓	✓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物科學組)	✓	✓

招生名額

學制	名額
碩士班	54
博士班	45

※實際招生名額以教育部核定名額為主。

壹、 申請資格

➢ 身分規定

1. 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並不具僑生資格者。
2. 具外國國籍且符合下列規定，於申請時並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但擬就讀本校醫學、學士後醫學或牙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八年以上：
   (1) 申請時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
   (2) 申請前曾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已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申請時已滿八年。
   (3) 前二款均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 第二項所定六年、八年，以擬入學當學期起始日期（二月一日或八月一日）為終日計算之。
- 第二項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所稱連續居留，指外國學生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連續居留海外採計期間之起迄年度非屬完整曆年者，以各該年度之採計期間內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予以認定。但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且具相關證明文件者，不在此限；其在國內停留期間，不併入海外居留期間計算：
  a. 就讀僑務主管機關舉辦之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或教育部認定之技術訓練專班。
  b. 就讀教育部核准得招收外國學生之各大專校院華語文中心，合計未滿二年。
  c. 交換學生，其交換期間合計未滿二年。
  d. 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來臺實習，實習期間合計未滿二年。

3. 依教育合作協議，由外國政府、機構或學校遴薦來臺就學之外國國民，其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者，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得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4. 具外國國籍並兼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於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二月一日修正施行前已提出申請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得依原規定申請入學，不受第二項規定之限制。
5. 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於香港、澳門或海外連續居留滿六年以上者。但擬就讀本校醫學、學士後醫學或牙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八年以上。
6. 曾為大陸地區人民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但擬就讀本校醫學、學士後醫學或牙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八年以上。

➢ 學歷規定

碩士班：符合教育部採認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者，持有學士學位以上證明，國外學歷須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持國內大學之學士學位證書者，須另附考生入學該校時以外籍生身份之證明。

博士班：符合教育部採認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者，持有碩士學位以上證明，國外學歷須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持國內大學之碩士學位證書者，須另附考生入學該校時以外籍生身份之證明。

貳、 申請程序

請至報名網址註冊並填寫個人資料，申請人可選擇以上傳或郵寄方式繳交申請所需文件。務必至指定網址填表報名，無則將不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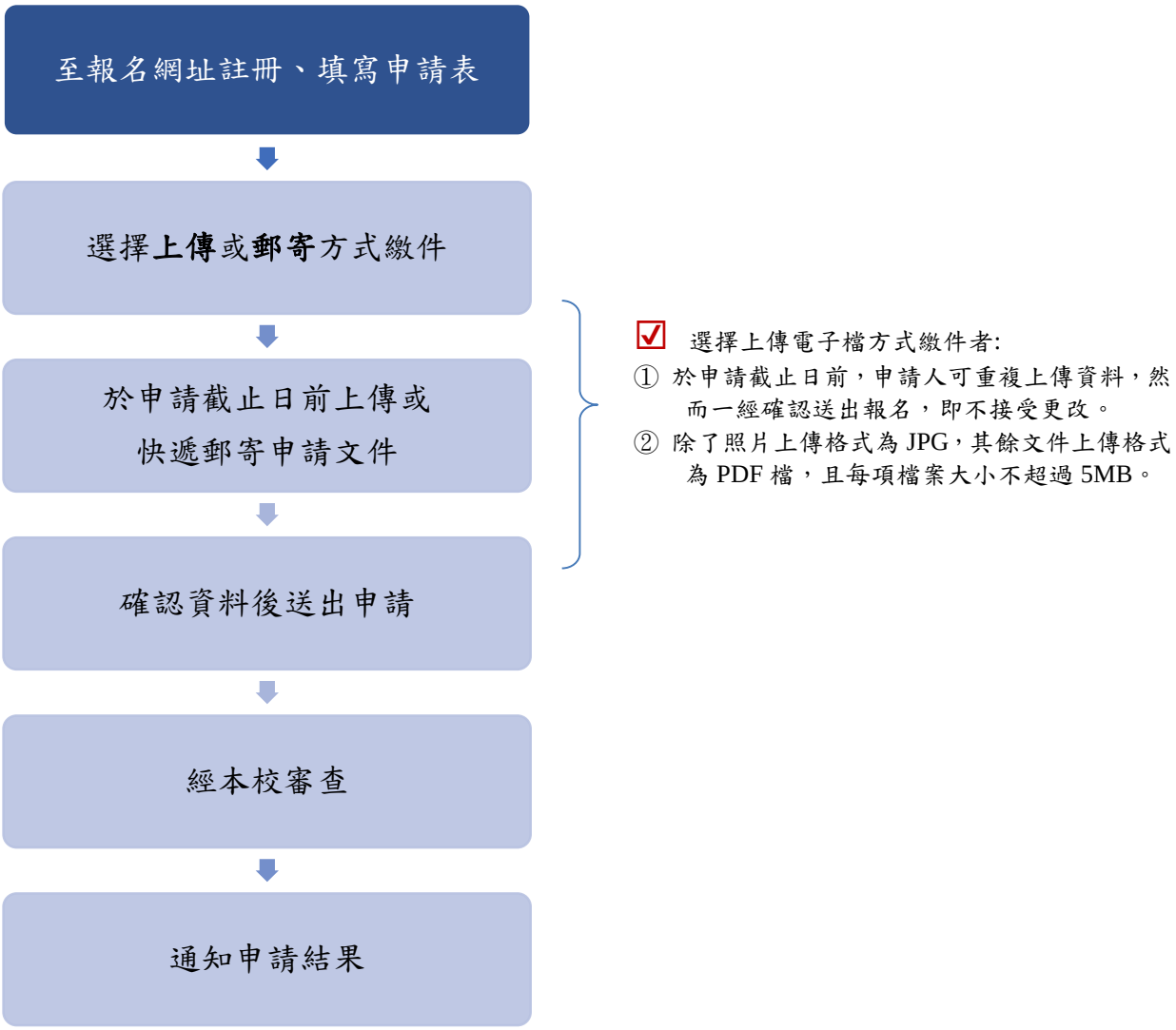

◆ 報名網址：https://admission.kmu.edu.tw

線上登入填表後，需上傳或郵寄應繳文件。

以郵寄方式繳交紙本文件者，務必於申請截止日以前(郵戳為憑)採掛號方式寄出；或者於辦公時間將文件親送本校教務處招生組。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8:00至17:30（午休:12:00-13:30）。

逾期繳件者一律不予受理。

本校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考生資料將僅限於招生入學相關試務作業及相關統計使用。

◆ 網路報名如有操作疑難，請洽教務處招生組，信箱：enr@kmu.edu.tw

參、 申請繳交文件

1. 本校**入學申請表**，內含本校**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表**。
   網路填表後列印親簽。申請人至多可申請 3 個系/所，惟每申請一學系需繳交一份完整申請資料。
2. **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並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中文或英文譯本）
   a. 大陸地區學歷：應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b. 香港或澳門學歷：應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辦理。
   c. 其他地區學歷：
      i. 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之學歷同我國同級學校學歷。
      ii. 前二目以外之國外地區學歷，應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辦理。但設校或分校於大陸地區之外國學校學歷，應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並經行政院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
3. **最高學歷成績單**，並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驗證（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中文或英文譯本）
   a. 申請就讀碩士學位學程者，需繳交學士（或以上）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b. 申請就讀博士學位學程者，需繳交碩士（或以上）在校歷年成績單正本。
4. **足夠在臺就學之財力證明**：由金融機構提出由金融機構提出，至少美金 4,000 元或臺幣 12 萬元以上，或政府、大專校院或民間機構提供獎學金之證明。
   a. 海外之金融機構所發之財力證明須經駐外館處驗證或由金融機構密封直接寄至本校，文件必須顯示金額及幣值。
   b. 國內銀行的存款證明不需要經由我國駐外機構辦理驗證程序。
   c. 如財力證明非申請人所有，另請持有人提供擔保函，敘明與申請人之關係，以及對申請人在臺所需花費支出具有責任。
5. **國籍證明文件**：
   依據教育部及內政部規定，申請人務必繳交國籍證明、生父母身分證明、出生及親子關係證明等相關文件:
   a. 有效期內之護照或身分證
   b. 生父母國籍證明文件，以及親子關係證明文件
   c. 居留證(如有)
   d. 經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滿 8 年之證明(申請時具外國國籍，且曾具中華民國國籍並曾在臺設有戶籍者適用)
   e. 移民署所發「中華民國入出國日期證明書」(申請時具外國國籍，且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6. **語文能力證明：**
   a. 外國學生申請來臺就學簽證，依各中華民國駐外館處規定（如：印尼、越南、泰國及緬甸等駐館）須繳交華語或英語能力證明，相關規定請申請人向其本國、永久居留地或其所屬之中華民國駐外館處洽詢。
   b. 本校部分學系（所）亦定有華語或英語能力要求，請詳閱本簡章「捌、各系所招生各項相關規定」。
7. **中文或英文求學計畫書**
8. **推薦函二份**

9. **其它各系、所另定應繳之文件**
10. **證件照**：自頭部及肩膀頂端近照，脫帽、不得配戴太陽眼鏡或有色眼鏡，且為最近一年拍攝之照片
11. **申請入學檢核表及具結書**（內容詳如附件一）
12. **申請入學文件檢查表**（內容詳如附件二）

備註：文件未備齊者不予審查。

肆、 申請費用

研究所免申請費用。

伍、 獎學金

凡欲至本校就讀且符合外國學生身分規定者，得依規定申請臺灣獎助獎學金(TAFS)、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國合會)之「國際高等人力培訓外籍生獎學金計畫」(ICDF)以及本校優秀外國學生校內獎學金。

1. 臺灣政府獎學金(TAFS)：
「臺灣獎助學金」乃中華民國政府 6 個部會及所屬機構提供的 9 個獎助學金，每年共獎助約 1,250 個名額，讓世界各地的專家學者、大學部及研究所學生到臺灣進行高級學術研究、留學和學習華語；此類獎學金皆在每年 1、2 月公告申請簡章，鼓勵申請人於申請本校同時與您所在地的中華民國駐外館處申請此類獎學金。相關細節請查閱：https://reurl.cc/x5MRz

2. 國合會獎學金(ICDF)：
申請就讀本校熱帶醫學碩士學位學程者，得申請國合會獎學金。獎學金申請辦法請查閱：https://www.icdf.org.tw/ct.asp?xItem=12505&CtNode=30316&mp=2

3. 本校優秀外國學生校內獎學金：
申請本校優秀外國學生校內獎學金者，需於申請入學本校時一併送出獎學金申請。此類獎學金共分三個類別，請依照學程類別提出申請，以免影響您的受獎權益：
   ① A 類獎學金：本校博士班外國學生提出申請。受獎生可獲得該學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該學年住宿費獎學金（新臺幣 10,000~11,000/學期）、每月新臺幣 10,000 元生活費補助。
   ② B 類獎學金：本校碩士班或博士班外國學生提出申請。受獎生可獲得該學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該學年住宿費獎學金（新臺幣 10,000~11,000/學期）。
   ③ C 類獎學金：本校大學部、碩士班與博士班之外國學生皆可提出申請。受獎生可獲得該學年學雜費同額獎學金。

陸、 學雜費

以下資料為本校 108 學年度之學雜費資料，僅供參考。學雜費應於每學期初註冊時繳交，如未來學雜費調整，依本校規定辦理。

學制	系所別		概約學雜費/每學期（新臺幣）
碩士班	牙醫學系		$56,000
	醫學研究所碩士班、熱帶醫學碩士學位學程、運動醫學系、口腔衛生學系、藥學系、香粧品學系、天然藥物研究所、公共衛生學系、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醫藥暨應用化學系、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生物科技學系		$48,000
博士班	醫學研究所 （博士班）	臨床組	$61,000
		基礎組	$48,000
	環境職業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60,960
	牙醫學系		$56,000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藥學系、天然藥物研究所、護理學系、公共衛生學系、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醫藥暨應用化學系、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醫化學組、生物科學組）		$48,000

柒、 注意事項及入學須知

1. 【依據中華民國國籍法第二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屬中華民國國籍：
   (1)出生時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
   (2)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為中華民國國民。
   (3)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4)歸化者。
   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之規定，於本法修正公布時之未成年人，亦適用之。
2. 依教育部規定，外國學生經入學學校以操行、學業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者，不得再向本校申請入學。違反規定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其入學資格。
3. 外國學生來臺就學後，其於就學期間許可在臺初設戶籍登記、戶籍遷入登記、歸化或回復中華民國國籍者，喪失外國學生身分，應予退學。
4. 禁止使用雙重身份（外國學生及僑生）申請入學：申請人若皆符合外國學生及僑生資格，申請前即須確定以其中一種身份申請，禁止申請人以外國學生及僑生雙重身份申請來台就讀。
5. 本校學士班教學以中文為主，申請就讀者必須具備中文寫、聽、說能力。各研究所（含學系之碩士班、博士班）大部份提供英語授課課程。
6. 外國學生註冊時，應檢附醫療及傷害保險或全民健康保險等相關保險證明文件。如尚未投保者，應於註冊時繳納保險費，由本校代辦投保事宜。
7. 入學本校就讀之外國學生註冊入學時，已逾該學年第一學期修業期間三分之一課程者，當學期不得入學。錄取生當學年度無法如期註冊入學者，得於應註冊日前向本校註冊課務組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申請獲准者，保留入學資格一年為限。
8. 所有申請文件一概不退還，請自行保留備份。
9. 各系所授予學位名稱按照教育部頒訂之大學各系所（組）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規定之。
10. 有關留臺參與臺灣醫生實習及醫生執照等涉及醫事人員考試，主要以中文應試。
11. 應屆畢業之申請生，申請時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可不必繳交，但註冊時必須繳交。
12. 錄取生持本校入學許可，不代表即可獲本國核發簽證；錄取生如有疑義，需自行洽詢我國駐外機構。
13. 外國學生打工規定：外國學生打工應申請工作許可證，工作時間除寒暑假外，每星期最長為 20 小時。學生應遵守勞動部「就業服務法」及本校相關規定。
14. 其他有關規定，依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本校「外國學生招生規定」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捌、 各系所招生各項相關規定

碩士班

醫學研究所 12
熱帶醫學碩士學位學程 13
運動醫學系 14
牙醫學系 15
口腔衛生學系 16
藥學系 17
香粧品學系 18
天然藥物研究所 19
公共衛生學系 20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21
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 22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23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24
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25
生物科技學系 26

博士班

醫學研究所 27
環境職業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28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29
牙醫學系 30
藥學系 31
天然藥物研究所 32
公共衛生學系 33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34
護理學系 35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36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醫化學組） 37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物科學組） 38

醫學研究所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申請資格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獲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醫學、生命、自然科學相關學系之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且修畢普通生物學、生物化學或生命科學相關課程 10 學分以上（160 小時）。 **或** 具醫師身份。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經過本國駐外機構驗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成績單） 3. 非英語系國家之申請者須附上英文檢定證明。（TOEFL ITP 500, CBT 173, iBT61, IELTS 4.5 或 TOEIC 600）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學士畢業證書（附本國駐外機構驗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或醫師文憑 2. 自傳 3. 研究計畫 4. 所訂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備註	本所碩士班分為 10 組：生物化學暨分子生物學組、藥理暨臨床藥理學組、生理暨分子醫學組、微生物免疫暨寄生蟲學組、基因流病學組、解剖組織暨病理學組、神經暨精神科學組、轉譯醫學組、熱帶醫學暨全球衛生學組、呼吸治療學組。學生可依其研究興趣申請不同組別，並於申請時註明順序，錄取後擇 1 組就讀。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醫學研究所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夏恩瑩小姐 E-mail: bettyhsia@gap.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36#23 http://gim.kmu.edu.tw			

熱帶醫學碩士學位學程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有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之醫學院、公衛學院、護理學院、獸醫學、醫技系以及其他學院與生命、自然科學相關學系學士學位、或同等醫學學士學位(Degree of Medical Doctor)者。 2. 修畢普通生物學、流行病學、寄生蟲學、微生物學、或其他生命科學相關課程至少 10 學分(160 小時)。 3. 學業平均成績達 GPA3.0（含）或 B 以上，並提供成績單（須提供經認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版本）。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學士以上（含）畢業證明文件或同等醫學學士學位（Degree of Medical Doctor）證書（包含經認證之中文或英文之翻譯版本)。 2. 自傳。			
備註	本學程著重於熱帶醫學相關之基礎及臨床應用研究。			
入學評估方式	1. 申請人提交之文件經本所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2. 國合會獎學金申請人得免附財力證明，若錄取後未獲該獎學金，須於註冊前繳交本校規定之財力證明。 3. 本學程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蘇念慈小姐 E-mail: mstm@kmu.edu.tw Tel: 07-312-1101 轉 2136#22 http://mstm.kmu.edu.tw/index.php/zh-TW/			

運動醫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學業成績優良。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書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有華語文能力者尤佳： (1)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第三級(含)以上，或其他同等級的標準測驗 (2)推薦函一封，說明申請者具足夠中文能力參與中文講授課程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運動醫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進行電話或視訊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朱奕華副教授 E-mail: ihchu@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737#618 https://sportsmed.kmu.edu.tw			

牙醫學系				
授予學位	牙醫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醫學院或牙（口腔）醫學院牙醫學系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提供中文或英文成績單)。 3. 持有同等牙醫文憑之學歷證明。 4. 非英語系國家之申請者須附上英文檢定證明。（TOEFL ITP 500, CBT 173, iBT61, IELTS 4.5 或 TOEIC 600）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漢語水平考試（HSK）六級(含)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第四級（含）以上，或其他同等級的證書。 (2)推薦函一封，說明申請者具足夠中文能力參與中文講授課程。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經牙醫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潘素蘭小姐 E-mail: gident@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751#22 https://dent.kmu.edu.tw			

口腔衛生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中文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學業成績優良者。			
須另外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個人自傳（含履歷） 2. 研究計畫書 3. 華語文能力證明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三級（含）以上或其他同等標準證書。 (2)推薦函說明申請者具足夠中文能力參與中文講授課程。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口腔衛生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馬金蓄小姐 E-mail: ralhs@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209#32 https://dhygiene.kmu.edu.tw/			

藥學系				
授予學位	藥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之藥學系及化學、香粧品學、生物學、生物科技等相關學系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提供中文或英文成績單）。 3. 非以英語為母語者，須具備 TOEFL ITP500、CBT173、IBT 61、IELTS4.5 或 TOEIC 600 以上之英文能力。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漢語水平考試（HSK）六級（含）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四級（含）以上，及其他同等的證書。 (2)推薦函一封，說明申請者具足夠中文能力參與中文講授課程。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藥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胡純雅小姐 E-mail: hchunya@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60 https://pharm.kmu.edu.tw			

香粧品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臺灣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或應屆畢業生。 2. 申請者須修畢生物、化學、物理、統計、有機化學、分析化學或管理學課程，合計至少 6 學分。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個人自傳（含履歷） 2. 研究計畫書			
入學評估方式	1.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香粧品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2. 必要時本學系會以電話或視訊方式訪談。			
諮詢窗口	許馨元小姐 E-mail: cassyhsu@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649 https://cosmetics.kmu.edu.tw			

天然藥物研究所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藥學碩士學位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臺灣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之醫學、生命科學、自然科學相關科系之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GPA（grade point average）在 B 級以上或達 4 級分中的 3 分以上（需附上經中文或英文翻譯之成績單副本）。 3. 非英語系國家畢業者，需另提供二年內已通過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可證明英文能力程度之文件，相關英文考試如下: TOEFL ITP, CBT, iBT, IELTS 或 TOEIC。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個人自傳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天然藥物研究所招生審查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陳淑莉小姐 E-mail: slchen@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685 https://nphs.kmu.edu.tw/			

公共衛生學系				
授予學位	公共衛生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全中文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臺灣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之醫療、生命科學獲自然科學相關科系之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提供中文或英文成績單)。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第五級（含）以上，或其他同等級的證書。 (2) 推薦函一封，說明申請者具足夠中文能力參與中文課程。 (3) 繳交自傳一份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經公共衛生學系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3. 本系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顏淑芬小姐 E-mail: shfeye@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41 https://ph.kmu.edu.tw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臺灣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之醫療、生命科學獲自然科學相關科系之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申請者必須修習過至少 10 學分（160 小時）之生物、生物化學或生命科學等相關科目。 3. 成績平均積點（GPA）至少須達 B 或 3.0，並須提供經公證過之中文或英文成績單。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入學評估方式	1.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2. 本系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陳秀琪小姐 E-mail: R061054@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009 https://mlsb.kmu.edu.tw			

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全中文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臺灣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歷年成績單須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且學業成績須達 GPA B-或 2.6（含）以上。			
入學評估方式	1. 建議申請者須具備基本中文聽說讀寫能力 (1)通過漢語水平考試（HSK）第六級以上，或是通過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第四級以上，或其他同等中文能力檢定證明。 (2)至少一封推薦信證明申請者須具備良好的中文溝通能力。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醫務管理暨醫療資訊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如有必要，將進行電話或網路視訊連線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吳明霞小姐 E-mail: miawu@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648#11 https://hami.kmu.edu.tw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臺灣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之自然科學或工程相關學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成績平均積點(GPA)至少須達 B 或 3.0，並須提供經公證過之中文或英文成績單。 3. 具有漢語水平考試(HSK)六級(含)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第四級(含)以上，或其他同等級的證書。 4. 非英語系國家之申請者須檢附英文能力檢定證明(例如：托福 TOEFL-ITP 500 分以上，TOEFL-CBT 173 分以上，TOEFL-IBT 61 分以上，雅思 IELTS 4.5 以上或多益 TOEIC 600 分以上)。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書 3. 華語文能力證明 4. 英文能力證明(非英語系國家) 5. 推薦函一封，說明申請者具備足夠中文及英文能力，能參與中文或英文講授課程。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李郁華小姐 E-mail: mrt@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250 https://mrt.kmu.edu.tw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之化學學系或與生命、自然科學相關學系學士學位者，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GPA (grade point average) 在 B 級以上或達 4 級分中的 3 分以上（需附上經中文或英文翻譯之成績單副本）。 3. 母語及官方語言非英語系國家畢業者，需另提供二年內已通過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可證明英文能力程度之文件，相關英文考試如下：TOEFL, IELTS, TOEIC, CAE, CPE 等。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及履歷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著 4. 推薦函 2 份，其中 1 份須為指導教授或系所主管推薦 5. 英語能力自評表（內容如本簡章附件三） 6. 指導教授同意書（內容如本簡章附件四）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 具華語溝通書寫能力，能提出華語能力證明者。 (2) 保證申請者具備有參與中文講授課程之中文能力的推薦書。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醫藥暨應用化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1. 碩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chem.kmu.edu.tw/index.php/en-GB/master-program-introduction 2. 碩士班研究生需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才可申請學位論文考試。 3. 「指導教授同意書」需經本系教授簽名，並於申請截止日前繳交。 4. 本系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羅珮綺小姐 E-mail: peggielo@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215 https://chem.kmu.edu.tw			

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學系畢業生相關學系學士學位者。持國內大學之學士學位證書者，須另附考生入學該校時以外籍生身份之證明。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著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 漢語水平考試（HSK）四級（含）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二級（含）以上，及其他同等的證書。 (2) 保證申請者具備有參與中文講授課程之中文能力的推薦書。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生物醫學暨環境生物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楊荐佳小姐 E-mail: candy@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47 https://biology.kmu.edu.tw/index.php/zh-TW/			

生物科技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碩士			
修業年限	一至四年			
授課語言	中文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學系畢業生相關學系學士學位者。持國內大學之學士學位證書者，須另附考生入學該校時以外籍生身份之證明。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著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 漢語水平考試（HSK）五級（含）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三級（含）以上，及其他同等的證書。 (2) 保證申請者具備有參與中文講授課程之中文能力的推薦書。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生物科技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陳逸夫教授 E-mail: yifuc@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730 https://biotech.kmu.edu.tw/			

博士班

醫學研究所				
授予學位	醫學博士/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申請資格需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獲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醫學、生命、自然科學相關學系之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或** 具醫師身份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經過本國駐外機構驗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成績單) 3. 非英語系國家之申請者須附上英文檢定證明。(TOEFL ITP500, CBT193, iBT 68, IELTS 5.5 或 TOEIC 600)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碩士畢業證書（附本國駐外機構驗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或醫師文憑 2. 自傳 3. 研究計畫 4. 相關學術論作 5. 所訂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醫學研究所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gim.kmu.edu.tw			
諮詢窗口	夏恩瑩小姐 E-mail: bettyhsia@gap.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36#23 https://gim.kmu.edu.tw			

環境職業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授予學位	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部分英語授課/全中文授課 (外國學生可依其需求選擇授課語言)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醫學、生命、自然科學、理學、環境科學、工程、生物工程/科技相關學系之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4 級分評核標準達 3.0 以上。(須經過本國駐外機構驗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成績單) 3. 非英語系國家畢業者，需另提供二年內已通過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可證明英文能力程度之文件，相關英文考試如下:TOEFL, IELTS, TOEIC, CAE, CPE。(TOEFL ITP 550, CBT 213, iBT 79, IELTS 5.5 or TOEIC 600.)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碩士畢業證書（附本國駐外機構驗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 2. 自傳/詳細履歷 3. 研究計畫 4. 相關學術論作 5. 所訂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環境職業醫學博士學位學程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eomphd.kmu.edu.tw/index.php/en-GB/			
諮詢窗口	林小姐 E-mail: bunny@gap.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512#36 https://eomphd.kmu.edu.tw/			

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授予學位	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碩士學位，且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非英語系國家之申請者須檢附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書 3. 相關學術論著 4. 推薦函 2 份，其中 1 份須為指導教授或系所主管推薦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生物醫學工程博士學位學程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進行電話或視訊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諮詢窗口	張乃仁老師 E-mail: njchang@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ext. 2646 or 2737 ext. 625 https://bmephd.kmu.edu.tw/			

牙醫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牙醫系或與牙醫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提供中文或英文成績單)。 3. 非以英語為母語者，須具備 TOEFL ITP500、CBT173、IBT 61、IELTS4.5 或 TOEIC 600 以上之英文能力。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 漢語水平考試(HSK)六級(含)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四級(含)以上，及其他同等的證書。 (2) 保證申請者具備有參與中文講授課程之中文能力的推薦書。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牙醫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dent.kmu.edu.tw			
諮詢窗口	潘素蘭小姐 E-mail: gident@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ext.2751#22 https://dent.kmu.edu.tw			

藥學系				
授予學位	藥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之藥學系及化學、香粧品學、生物學、生物科技等相關學系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提供中文或英文成績單）。 3. 非以英語為母語者，須具備 TOEFL ITP500、CBT173、IBT 61、IELTS4.5 或 TOEIC 600 以上之英文能力。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著			
入學評估方式	1. 具下列華語能力證明者，優先考慮： (1) 漢語水平考試（HSK）六級（含）以上，或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四級（含）以上，及其他同等的證書。 (2) 保證申請者具備有參與中文講授課程之中文能力的推薦書。 2.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藥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pharm.kmu.edu.tw			
諮詢窗口	胡純雅小姐 E-mail: hchunya@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60 https://pharm.kmu.edu.tw			

天然藥物研究所				
授予學位	藥學博士/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臺灣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之醫學、生命科學、自然科學相關科系之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GPA (grade point average) 在 B 級以上或達 4 級分中的 3 分以上（需附上經中文或英文翻譯之成績單副本）。 3. 非英語系國家畢業者，需另提供二年內已通過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可證明英文能力程度之文件，相關英文考試如下: TOEFL ITP, CBT, iBT, IELTS 或 TOEIC。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個人自傳或履歷。 2. 研究計畫書。 3. 相關學術發表著作。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天然藥物研究所招生審查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nphs.kmu.edu.tw/			
諮詢窗口	陳淑莉小姐 E-mail: slchen@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685 https://nphs.kmu.edu.tw/			

公共衛生學系				
授予學位	公共衛生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醫學、生命、自然科學相關學系之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全部課程總平均 GPA 達 B 或 3.0 以上。（須經過本國駐外機構驗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成績單） 3. 非英語系國家之申請者須附上英文檢定證明。（TOEFL ITP500, CBT193, iBT 68, IELTS 5.5 或 TOEIC 600）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作 4. 所訂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5. 推薦信 2 份，其中 1 份須為指導教授或系所主管推薦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公共衛生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1. 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https://ph.kmu.edu.tw/ 2. 本系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顏淑芬小姐 E-mail: shfeye@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141 https://ph.kmu.edu.tw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部分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獲教育部認可國、內外大學之醫療、生命科學或自然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文憑，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成績平均績點(GPA)至少需達 B 或 3.0，並需提供經公證過之中文或英文譯本成績單。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文發表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將由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委員會進行評估級初步篩選，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1.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https://mlsb.kmu.edu.tw 2. 本系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陳秀琪小姐 E-mail: R061054@kmu.edu.tw Tel: +886-7-3121101 轉 2009 https://mlsb.kmu.edu.tw			

<table>
<tr><td colspan="5">護理學系</td></tr>
<tr><td>授予學位</td><td colspan="4">理學博士</td></tr>
<tr><td>修業年限</td><td colspan="4">二至七年</td></tr>
<tr><td>授課語言</td><td colspan="4">全英語授課</td></tr>
<tr><td>招生季別</td><td>秋季</td><td>✓</td><td>春季</td><td></td></tr>
<tr><td>入學基本條件</td><td colspan="4">1. 具有護理學士學位，且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具有碩士學位，且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3. 非英語系國家之申請者須檢附英文能力檢定證明(例如：托福 TOEFL-ITP 500 分以上，TOEFL-CBT 173 分以上，TOEFL-IBT 61 分以上，雅思 IELTS 4.5 以上或多益 TOEIC 600 分以上)
4. 若申請者具有在美國或其他英語系國家完成的學士或碩士學位，則可免除上述托福 TOEFL/雅思 IELTS/多益 TOEIC 的要求。
5. 有條件式入學者，英文能力檢定證明可於入學後 6 個月內補繳交。</td></tr>
<tr><td>須另繳交資料文件</td><td colspan="4">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簡歷
2. 自傳
3. 碩士論文或學術著作發表的英文摘要
4. 學士學位的英文證明
5. 碩士學位的英文證明及在校歷年成績單
6. 研究計畫</td></tr>
<tr><td>入學評估方式</td><td colspan="4">申請人提交至本校教務處之文件將由護理學系甄審委員會初步篩選評估。必要時將透過通訊網路會談。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td></tr>
<tr><td>備註</td><td colspan="4">畢業門檻請參照護理系網頁說明：
https://fonursing.kmu.edu.tw/index.php/en-GB/admissions-and-graduate-requirements</td></tr>
<tr><td>諮詢窗口</td><td colspan="4">李宗勳先生
E-mail: guester@kmu.edu.tw
電話：+886-7-3121101 轉 2168
https://fonursing.kmu.edu.tw/</td></tr>
</table>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				
授予學位	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化學學士學位，或生命、自然科學相關學士學位，且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具化學、自然科學、生命科學相關學系之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3. GPA (grade point average) 在 B 級以上或達 4 級分中的 3 分以上（需附上經中文或英文翻譯之成績單副本）。 4. 非英語系國家畢業者，需另提供二年內已通過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可證明英文能力程度之文件，相關英文考試如下： TOEFL ITP, CBT iBT, IELTS, TOEIC, CAE, CPE…等。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 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及履歷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著 4. 推薦函 2 份，其中 1 份須為指導教授或系所主管推薦 5. 英語能力自評表（內容如本簡章附件三） 6. 指導教授同意書（內容如本簡章附件四）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醫藥暨應用化學系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1.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chem.kmu.edu.tw/index.php/en-GB/phd-program-introduction 2. 博士班研究生需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才可申請學位論文考試。 3. 「指導教授同意書」需經本系教授簽名，並於申請截止日前繳交。 4. 本系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羅珮綺小姐 E-mail: peggielo@kmu.edu.tw 電話：+886-7-3121101 轉 2215 https://chem.kmu.edu.tw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醫化學組）				
授予學位	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化學、自然科學、生命科學相關學系學士之學位，且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化學、自然科學、生命科學相關學系之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3. GPA(grade point average)在 B 級以上或達 4 級分中的 3 級分以上(需附上經中文或英文翻譯之成績單副本)。 4. 非英語系國家畢業者，需另提供兩年內已通過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可證明英文能力程度之文件，相關英文考試如下：TOEFL, IELTS, TOEIC, CAE, CPE 等。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及履歷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著 4. 推薦函 2 份，其中 1 份須為指導教授或系主管推薦。 5. 英語能力自評表（內容如本簡章附件三） 6. 指導教授同意書（內容如本簡章附件四）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生命科學院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1.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chem.kmu.edu.tw/index.php/en-GB/phd-program-indroduction 2. 博士班研究生需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才可申請學位論文考試。 3.「指導教授同意書」需經本院教授簽名，並於申請截止日前繳交。 4. 本學程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黃煒婷小姐 E-mail: wthu@kmu.edu.tw 電話：+886-7-3121101 轉 2708 https://tinyurl.com/phdlifesciences			

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生物科學組）				
授予學位	理學博士			
修業年限	二至七年			
授課語言	全英語授課			
招生季別	秋季	✓	春季	✓
入學基本條件	1.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化學、自然科學、生命科學相關學系學士之學位，且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2. 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化學、自然科學、生命科學相關學系之碩士學位，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屬實者。 3. GPA(grade point average)在 B 級以上或達 4 級分中的 3 級分以上(需附上經中文或英文翻譯之成績單副本)。 4. 非英語系國家畢業者，需另提供兩年內已通過之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可證明英文能力程度之文件，相關英文考試如下：TOEFL, IELTS, TOEIC, CAE, CPE 等。			
須另繳交資料文件	除了如簡章「參、申請繳交文件」(P.7-8）說明事項外，須另繳交以下資料： 1. 自傳及履歷 2. 研究計畫 3. 相關學術論著 4. 推薦函 2 份，其中 1 份須為指導教授或系主管推薦 5. 英語能力自評表（內容如本簡章附件三） 6. 指導教授同意書（內容如本簡章附件四）			
入學評估方式	所有送至本校教務處之申請資料將由生命科學院甄審委員會進行資格審查，並視需要以電話或 Skype 辦理面試。審查結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擇優錄取再個別通知入學。			
備註	1.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論文考試相關規定請詳網頁： https://chem.kmu.edu.tw/index.php/en-GB/phd-program-indroduction 2. 博士班研究生需通過英文畢業門檻，才可申請學位論文考試。 3. 「指導教授同意書」需經本院教授簽名，並於申請截止日前繳交。 4. 本學程不開放第一階段（早鳥）審查及公告錄取名單。			
諮詢窗口	黃煒婷小姐 E-mail: wthu@kmu.edu.tw 電話：+886-7-3121101 轉 2708 https://tinyurl.com/phdlifesciences			

附件一：高雄醫學大學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檢核表及具結書

申請學系/所		
姓名	（中文）	申請編號 （系統自動產生）
	（英文拼音）	

外國學生申請人是否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檢核表

依據「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 2 條規定，外國學生須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為確認您的外國學生身分，請確實填寫回答以下問題，謝謝！

1. 請問您是否曾經來臺就學過？□是 □否
2. 請問您是否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是 □否 □不確定
3. 請問您是否曾經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是 □否 □不確定
4. 請問您是否曾經以各校自行(單獨)招收僑生管道入學？□是 □否 □不確定
5. 請問您本學年度(109 學年度)是否向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申請來臺就學？□是 □否

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具結書

一、本人了解中華民國國籍法第二條之認定。

【依據中華民國國籍法第二條規定】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屬中華民國國籍：

(1)出生時父或母為中華民國國民。

(2)出生於父或母死亡後，其父或母死亡時為中華民國國民。

(3)出生於中華民國領域內，父母均無可考，或均無國籍者。

(4)歸化者。

二、本人保證符合中華民國教育部「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

三、本人保證符合以下五項其中之一：

(1)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並不具僑生資格者。

(2)具外國國籍及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並於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擬申請就讀本校醫學、牙醫或學士後醫學系須連續居留八年以上），且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3) 具外國國籍，曾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於申請時已經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已滿八年，並於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擬申請就讀本校醫學、牙醫或學士後醫學系須連續居留八年以上），且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至台灣大學院校。

(4)具外國國籍，兼具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於香港、澳門或海外連續居留滿六年以上者。（擬申請就讀本校醫學、學士後醫學或牙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

為八年以上）

(5)曾為大陸地區人民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在臺設有戶籍，申請時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但擬就讀本校醫學、學士後醫學或牙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八年以上。

四、本人所提供之所有相關資料（包括學歷、護照及其他相關文件之正本及其影本）均為合法有效之文件，如有不符規定或變造之情事，經查屬實即取消入學資格，且不發給任何有關之學分證明。

五、本人所提供之最高學歷證明(申請大學部者提出高中畢業證書、申請碩士班者提出大學畢業證書、申請博士班者提出碩士畢業證書），在畢業學校所在地國家均為合法有效取得畢業資格，並所持有之證件相當於中華民國國內之各級合法學校授予之相當學位，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或變造之情事，經查屬實即取消入學資格，並註銷學籍，且不發給任何有關之學分證明或畢業證書。

六、本人未曾遭中華民國各大專院校以操行、學業成績不及格或因犯刑事案件經判刑確定致遭退學。如違反此規定並經查證屬實者，本人同意取消入學資格並註銷學籍。

七、本人若於就學期間在臺初設戶籍登記、戶籍遷入登記、歸化或回復中華民國國籍者，以致喪失外國學生身分，本人接受校方退學之處分。

八、本人已閱畢簡章條文，並遵守所有簡章上相關之規定。

說明：

依據「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所稱僑生，指海外出生連續居留迄今，或最近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並取得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回國就學之華裔學生。但就讀大學醫學、牙醫及中醫學系者，其連續居留年限為八年以上。

所稱海外，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連續居留，指華裔學生每曆年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連續居留海外採計期間之起迄年度非屬完整曆年者，以各該年度之採計期間內在國內停留期間未逾一百二十日予以認定。

本人申請本年度(109學年度)來臺就讀高雄醫學大學，確認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上述所陳之任一事項同意授權貴校查證**，如有不實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經查證屬，本人願接受學校取消入學資格、開除學籍或撤銷畢業資格，且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之處分，絕無異議。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
(月)　(日)　(年)

附件二：申請入學文件檢查表

※ 請檢查您所繳交資料項目，備齊的資料請打「✓」

申請系/所：	
註記	**入學申請繳交資料項目**
	線上填寫入學申請表(含外國學生獎學金申請表)，列印後須親筆簽名
	經驗證最高學歷之原文畢業(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本(原文畢業證書非中文或英文者需繳交經公正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
	經驗證最高學歷之原文歷年成績單影本(原文成績單非中文或英文者需繳交經公正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或由原畢業學校密封逕寄本校)
	由金融機構提出足夠在台就學之財力證明；或政府、大專校院或民間機構提供獎學金之證明。如財力證明非申請人所有，另請持有人提供擔保函。
	國籍證明： ☐ 有效期內之護照或身分證 ☐ 生父母國籍證明文件，以及親子關係證明文件 ☐ 居留證(如有) ☐ 經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滿 8 年之證明(申請時具外國國籍，且曾具中華民國國籍並曾在臺設有戶籍者適用) ☐ 入出國日期證明書(申請時具外國國籍，且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語文能力證明(依中華民國駐外館處申請就學簽證要求；各申請學系要求)
	中文或英文求學計畫書
	推薦函二份
	各學系所另訂應附繳之資料
	證件照
	申請入學檢核表及具結書(附件一)
	其他能力證明資料：
申請人簽名：	日期：_____ /_____/_____ （月） （日） （年）

附件三：英語能力自評表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碩/博士班、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申請者適用，不另提供中文表格）

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 (KMU)

Department of Medicinal and Applied Chemistry & Ph.D. Program in Life Sciences

English Proficiency Requirement Form for MS and PhD Admission

International applicants (regardless of your citizenship) must fill up this form to prove proficiency in English.

Personal Information		
Full Name		Attach recent photograph here
Gender	☐ Male ☐ Female	
Date of Birth	／(Month) ／(Day) ／(Year)	
Country/Citizenship		
Passport No.		
E-mail		
Mobile Number:		
Skype ID/No.		

Applicant's Language Proficiency

Applicant's Native/First Language : ☐ English ☐ Others

(Specify: _____)

Applicant's Official Language: ☐ English ☐ Others

(Specify: _____)

Applicant's Second Language: ☐ English ☐ Chinese ☐ Others

(Specify: _____)

Applicant's Medium of Study in Senior High School: ☐ English ☐ Others

(Specify: _____)

Applicant's Medium of Study in Bachelors' Degree: ☐ English ☐ Others

(Specify: _____)

Applicant's Medium of Study in Masters' Degree: ☐ English ☐ Others

(Specify: _____)

Note: Non-native English speaker applicants must submit the proof of medium of study in senior high school/bachelors and masters' degree along with this application.

Applicant holds any offici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score:

☐ Yes (If yes – fill up Table 1)

☐ No (If no – fill up Table 2, as below)

Table 1. Applicant's offici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score table:

Proficiency test	Reading	Listening	Speaking	Writing	Total
TOEFL					
IELTS					
TOEIC					
CAE					
CPE					
Others (Specify:_____)					

Note: Attach the proof of offici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score along with this application. Official scores must be taken no more than two years prior to submission of the application.

Table 2. Applicant rate himself/herself on English Proficiency

Proficiency	Reading	Listening	Speaking	Writing
Excellent				
Good				
Average				
Poor				

Declaration

I authorize 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 (KMU) to verify all of the above information provided. After being admitted into the Department of Medicinal and Applied Chemistry/Ph.D. Program in Life Sciences, if any of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are found and proved to be false, I have no objections in accepting the consequence of having my student status revoked.

Applicant's Signature: Date:_____(month)_____(day)_____(year)

附件四：指導教授同意書

（醫藥暨應用化學系碩/博士班、生命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申請者適用，不另提供中文表格）

Potential Adviser Agreement Form
Kaohsiung Medical University (KMU)

Applicant's Information:

Full Name:_____ Nationality:_____

Phone:_____ E-mail:_____

Application Details:

Applying for □ Master's Degree □ Ph.D. Degree

Admission enrollment on □ Fall Semester Intake □ Spring Semester Intake

Interview Details:

Interview mode: □ E-mail Conversations only
□ Telephone Interview
□ Skype Interview
□ Personal Interview
□ Others (Specify)_____

I, Prof._____, have been contacted/interviewed with _____(applicant's name), and checked/verified his/her application documents, and I am certain that he/she will be a potential student for my research lab. Therefore, I hereby agree that I can be a potential adviser for his/her thesis/dissertation during his/her stipulated study period in the Department of Medicinal and Applied Chemistry/Ph.D. Program in Life Sciences, KMU.

Professor's Signature : _____

Date : _____